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 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8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0460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由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之《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高級管理人員資格核准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崎

中國，北京

2017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洪崎先生、梁玉堂先生及鄭萬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宏偉先生、盧志強先生、劉永好先生、史玉柱先生、吳迪先生、姚大鋒先生、宋春風先生、田志平先生及翁振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紀鵬先生、李漢成先生、解植春先生、鄭海泉先生、彭雪峰先生及劉寧宇先生。

证券简称：民生银行

证券代码：600016

编号：2017-041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资格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近日收到《中国银监会关于民生银行林晓轩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17】244号和《中国银监会关于民生银行胡庆华任职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17】245号，核准林晓轩民生银行首席信息官的任职资格和胡庆华民生银行首席风险官的任职资格。

林晓轩先生和胡庆华先生的简历请参见2017年2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